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6-026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 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了董事薪酬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因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基于监管规则及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经核算，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税前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薪酬
1	席惠明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47.5
2	曹敏伟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4.85
3	李嘉俊	董事	现任	30.68
4	谈劭昉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24.93
5	马晓红	职工董事	现任	19.62
6	张春景	独立董事	现任	2.5
7	刘和	独立董事	现任	6
8	万梁浩	独立董事	现任	6
9	黄莹	财务总监	现任	30.69
10	席晨超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7.71

11	缪春晓	董事	离任	19.78
12	李专元	独立董事	离任	3.5
13	邱成彬	副总经理	离任	17.74
14	施锦伟	副总经理	离任	17.95
15	周万里	副总经理	离任	17.97
16	徐鸿皓	董事会秘书	离任	13.28

注：

1、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换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

2、曹敏伟先生、张春景先生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统计周期为 2025 年 8 月至 12 月；

3、席晨超先生、李专元先生、邱成彬先生、施锦伟先生、周万里先生、徐鸿皓先生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统计周期为 2025 年 1 月至 7 月；

4、缪春晓先生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统计周期为 2025 年 1 月至 11 月；

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制定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具体方案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向独立董事支付津贴，每人每年 6 万元；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和津贴；

（2）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内部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基本薪酬是固定报酬，主要根据行业水平、岗位价值、个人能力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公司绩效挂钩，根据绩效评价确定，绩效评价的经济指标

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公司应留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

(3) 兼任高管的董事，按高管职位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

(4) 公司董事的津贴、薪酬，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 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改聘、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津贴、薪酬按实际任职时间计算。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基本薪酬是固定报酬，主要根据行业水平、岗位价值、个人能力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公司绩效挂钩，根据绩效评价确定，绩效评价的经济指标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公司应留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中长期激励按公司《中长期激励管理办法》执行。授权公司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相关规定具体实施；

(2) 兼任董事的高管，不领董事津贴；兼任多个岗位的高管，只能按单一岗位领取薪酬；

(3)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改聘、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按实际任职时间计算。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本议案涉及全体委员，全部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审议了《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基于监管规则及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

酬方案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